附件3

同意报考证明

兹证明 同志 年 月参加工作，现为我单位（1、村“两委”干部； 2、后备干部；3、乡村振兴专干），经研究，同意 同志参加2025年度六安市裕安区社区工作者招考报名。

特此证明，请接洽！

村（印章）： 乡镇（印章）：

2025年 月 日